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5月6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5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来建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902.55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62.77万元，共计2,965.32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2日